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2018年8月6日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8月6日，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科太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常州佳科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验收小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可信。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一间已建标准厂房（面积为 4800 m²）建设“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3 台自动化机械设备的生产能力。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2 月 8 日，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于《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项目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一间已建标准厂房（面积为 4800 m²）。

该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开始建设，2018 年 3 月底建设完工，2018 年 4 月底调试结束，项目建成相应的生产能力，与环评审批一致。

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

2、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环评一致，生产设备中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

3、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中因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

4、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针对上述变化情况企业编制了《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

（二）废气

项目废气来源及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项目生产过程无有组织废气排放。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严格生产管理，规范生产操作的方式解决。

（三）噪声

项目其主要噪声源主要为自动等离子切割机等机械加工设备，通过隔声、减震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等）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但位置和面积发生变化，实际面积分别为 1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车间内严禁吸烟，并按规定设置安全警示标志，配备相应的干粉、泡沫等消防器材。

为了控制和减少事故情况下消防废水和污染物从排水系统进入环境，公司在雨水排水系统在排出厂区前设置了闸门，对雨水排放管设立切换设施，杜绝事故废水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2.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要求。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及专职人员，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七）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情况

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设备较先进；生产过程充分考虑了各类资源的回收再利用。项目生产设计中体现了减量、再利用、循环原则，符合循环经济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检测，生活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监测点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经检测，南厂界 N1、西厂界 N1、北厂界 N3 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功能区限值。（东厂界无检测条件）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 环保设施处理效果

本验收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环保设施去除效果见下表。

表 1 环保设施去除效果监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果评价
废水	接管进入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排放
废气	精加工油雾	无组织排放，采用先进设备，加强管理	达标排放
	焊接烟尘	无组织排放，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加强管理	达标排放
噪声	减震、隔声等措施		厂界噪声达标
固体废物	已建一般固废库房、危废库房，各类固废暂存在库房内		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六、验收结论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已建成（详见验收监测报告），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各类污染物能做到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能达到环评审批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在以后生产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健全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完善公司环保管理架构，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台账管理（重点是危废管理），按规定报备管理计划，实行网上审批转移制度。

（3）加强企业安全环保管理，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组长	董丽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	13706141120
成员				
	徐学华	常州大学	副教授	13775176030
	张群	常州环境科技培训中心	高工	13815027399
	张晟	江苏尚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951226900
	周天	江苏常州	工程师	13813569937
	马永安	常州佳科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014321239
	马薇薇	常州科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15861160823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佳科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2
3. 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3
3.2 建设内容.....	3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生产工艺.....	5
3.5 项目变动情况.....	6
4.环境保护设施.....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8
4.2 其他环保设施.....	10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设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3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14
6 验收执行标准.....	15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5
6.2 废水排放标准.....	15
6.3 噪声排放标准.....	16
6.4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6
7 验收监测内容.....	16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6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监测仪器.....	20
8.3 人员资质.....	20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2
9 验收监测结果.....	23
9.1 生产工况.....	23
9.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3
10 验收结论与建议.....	30
10.1 验收监测结论.....	30
10.2 建议.....	31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32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状况图

附图 3 变更前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变更后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 批复

附件 2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附件 3 监测报告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监测期间企业工况证明

附件 6 用水、排水及固废产生量总量情况说明

附件 7 设备清单

附件 8 危处置协议

1.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 249 号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时间与文号：2018 年 2 月 8 日，常坛环审[2018]9 号

开工时间：2018 年 2 月 15 日

竣工时间：2018 年 3 月 15 日

调试时间：2018 年 4 月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暂未申领。

企业环评取得批复后即开工建设，到 2018 年 3 月底厂内设备完全到位。截止 2018 年 8 月，企业已经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并委托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监测，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专业人员在实地踏勘后编制了《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3 日，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委托常州佳科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
- (2)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
- (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4)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8]34 号）；
- (5)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
- (6)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管[97]122 号）；
- (7)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8 年 2 月；
- (2) 《市环保局关于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坛环审[2018]9 号），常州市环境保护局，2018 年 2 月 8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 (2)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一间已建标准厂房，面积为 4800 m²。厂区北侧为尧塘河，东侧为江苏立家具有限公司，南侧为金胜东路，跨路为常州大成工业气体有限公司，西侧为常州新蓝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周边 300m 范围内没有敏感目标，且均规划为工业用地。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环境现状见附图 2。建设过程中企业根据发展需求，厂区平面布置发生了变动，变动前后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附图 4，项目建成后，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

生产设备、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不设食堂，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

项目实际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一致，变动后对水环境的影响不变。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3.2 建设内容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批准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达克罗涂覆设备、清洗设备、电镀设备、涂装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加工及销售；木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普通劳保用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

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一间已建标准厂房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面积为 4800 m²。项目建成后雨、污水管网及雨、污水排口依托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不增设雨水管网及雨水排

口。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3 万元。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3-1。

表 3-1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内容		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生产设备	等离子自动切割机		1 台	2 台	+1 台
	卧式车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液压摆式剪板机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液压板料折弯机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立工钻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气保焊		3 台	3 台	与环评一致
	小洗床立式		1 台	2 台	+1 台
	砂轮机		0	1 台	+1 台
	攻丝机		0	1 台	+1 台
公辅工程	给水		依托区域内供水管网系统	依托区域内供水管网系统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金胜东路污水管网接管至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尧塘河	生活污水经金胜东路污水管网接管至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尧塘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区域内供电系统	依托区域内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400m ²	4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料仓		150m ²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800m ²	800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堆场		150m ²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危废仓库		30m ²	15m ²	-15 m ²
环保工程	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隔油池		1 个	0	因不设置食堂，相应减少油烟机和隔油池
	油烟机		1	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验收项目原辅材料种类及用量与环评一致，具体见表 3-2。

表 3-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类别	序号	名称	品种、规格	单位	数量	最大储存量	备注
原材料	1	钢材	20#钢	吨	100	10	/
	2	钢板	Q235 钢	吨	20	2	/
辅助材料	3	焊丝	无铅钢焊丝	吨	2	0.5	/
	4	保温棉	/	吨	10	2	/
	5	切削液	70%矿物油、30%水，20kg/桶	吨	0.05	0.02	/
	6	机油	矿物油	吨	0.05	0.02	/
	7	电子配件	/	套	13	5	/
	8	氩气	15L/瓶	瓶	400	50	焊接
	9	氧气	15L/瓶	瓶	250	50	焊接
	10	二氧化碳	15L/瓶	瓶	270	30	焊接
	11	丙烷	15L/瓶	瓶	30	3	焊接

3.4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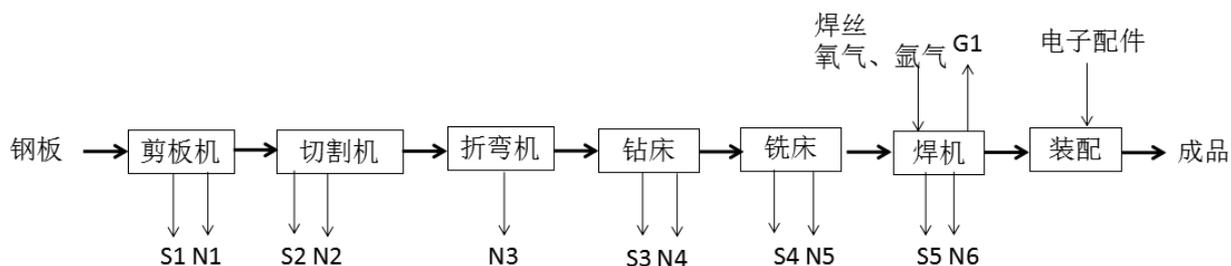


图 3.4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介绍：

剪板机：买回来的钢板经过液压摆式剪板机按需要的尺寸断裂分离，过程中会有金属边角料（S1）和噪声（N1）产生。

切割机：将分离好的板材通过等离子自动切割机进一步进行切割。此过程中会有金属边角料（S2）和噪声（N2）产生。

折弯机：将切割好的板材通过液压板料折弯机进行折弯，达到设备所需形状。此过程中会有噪声（N3）产生。

钻床：将折弯的板材在钻床上进行打孔。此过程中会有金属边角料（S3）和噪声（N4）产生。

铣床：将打孔的板材在铣床上进行精加工。此过程中会有金属边角料（S4）和噪声（N5）产生。

焊机：使用焊机对精加工的板材进行焊接，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使用可移动式焊接净化器对焊接烟尘进行收集，未捕及到的焊接烟尘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此过程产生焊接烟尘（G1）、焊渣（S5）和噪声（N6）。

装配：人工将电子配件及保温棉装入制造的设备内，即为成品。

经核实，本项目建成后工艺及产污环节与原环评内容一致，不发生变动。

3.5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在实施建设过程中发生以下变动见表 3-3。

表 3-3 项目变更情况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性质	自动化机械设备	与环评一致	/
规模	生产能力 自动化机械设备 13 套/年	与环评一致	/
	仓储设施 详见表 5.1-1	与环评一致	/
	生产装置 详见表 5.3-1	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	按生产需求进行调整。
地点	项目选址位于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1；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选址与环评一致； 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仅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实际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卫生防护距离不变	按生产需求进行调整。
工艺	生产装置见表 5.3-1，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 5.2-1， 生产工艺 ：剪板机、切割机、折弯机、钻床、铣床、焊机、装配；	生产装置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原辅材料、燃料类型、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
污染防治措施	水污染防治 ：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	水污染防治 ：与环评一致，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	项目建成后根据员工人数确定不设食

	<p>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噪声防治: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废气污染防治: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排气筒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管理: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食堂隔油油渣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面积分别为3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p>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噪声防治:与环评一致,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废气污染防治:与环评基本一致,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固体废物管理: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但位置和面积发生变化,实际面积分别为1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p>堂,仅提供就餐场所,员工用餐采用外卖方式;考虑到生产的连续性对车间布局进行微调,改变危废库房面积及位置。</p>
--	---	--	---

变动影响分析结论：项目建成后，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生产设备、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1台切割机、1台铣床、1台砂轮机、1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不设食堂，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项目实际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基本一致。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故该项目变动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项目变动后从环保角度来说可行的，不属于重大变动，具体变动见附件2。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至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尾水排入尧塘河。废水排放及处理措施见表 4-1。

4-1 废水排放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处理方法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处理方法	污染物排放情况	最终排放去向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接管	COD、NH ₃ -N、TP、SS、动植物油	水量：576	尧塘河	接管	见第 9 章验收监测结果	尧塘河

4.1.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有组织废气产生。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未设食堂，无油烟产生
精加工油雾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采用先进设备，加强管理	与环评一致
焊接烟尘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加强管理	与环评一致

4.1.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切割机、剪板机、折弯机等设备运行中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消音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使厂界噪声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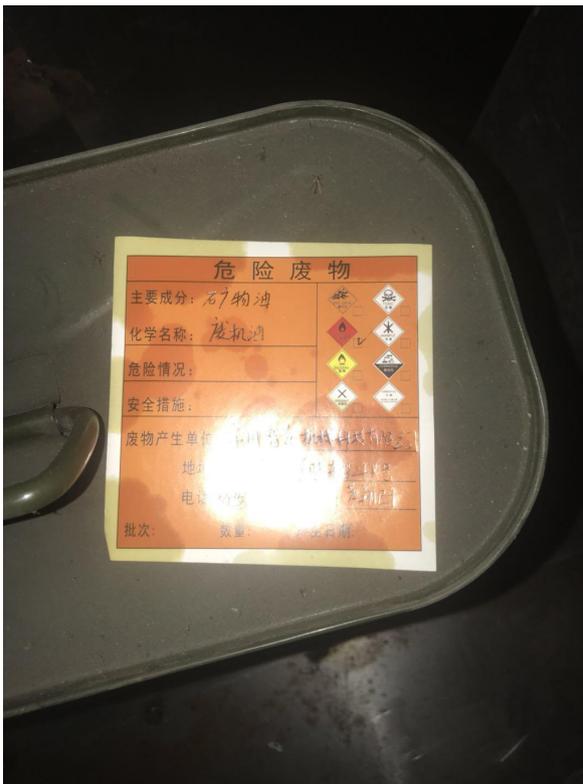
通过合理布置生产车间和设备的位置，采取隔声减震措施，生产车间密闭，使厂界噪声达标。

4.1.4 固（液）体废弃物及其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本验收项目固废排放及处置情况见表 4-3。

表 4-3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环评中归类	环评文件中产生量 t/a	环评文件中处置方式	实际产生量 t/a	废物类别	实际处理方案	变化情况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26	收集后外售	26	/	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焊渣		4.8		4.8	/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0.5	委外处置	0.5	HW09 900-006-09	常州市风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废机油		0.05	委外处置	0.05	HW08 900-249-08	常州市风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废劳保用品	/	0.3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0.3	/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食堂隔油油渣	/	0.017	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	/	/	不产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环卫部门清运	4.5	/	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企业按要求设置危废库房，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废仓库内地面做防腐防渗措施。各危废已分区域存放，每个危废上已添加危废标签，危废仓库已贴危废标识牌。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车间内严禁吸烟，并按规定设置安全警示标志，配备相应的干粉、泡沫等消防器材。

为了控制和减少事故情况下消防废水和污染物从排水系统进入环境，公司在雨水排水系统在排出厂区前设置了闸门，对雨水排放管设立切换设施，杜绝事故废水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 排污口规范化设计

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接管至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金坛区第二污水厂集中处理后，尾水排入尧塘河。接管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对生活污水接管排放口进行规范化设置。

(2) 在线监测装置

在线监测装置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无需设置。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设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对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其他在验收中需要考核的内容见下表 5-1。

表 5-1 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废水	按“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系统。项目不得有生产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符合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依托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现有）
废气	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焊接烟尘、油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并采用有效的防振、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固废	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零排放”。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焊渣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HW09）、废机油（HW08）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含油废劳保用品）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大气污染物：本项目产生废气均无组织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本项目生活污水水量 $\leq 576\text{t/a}$ 、COD $\leq 0.230\text{t/a}$ 、氨氮 $\leq 0.017\text{t/a}$ 、总磷 $\leq 0.001\text{t/a}$ ，依托租赁方污水管网，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染物总量在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理，零排放。
总结论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项目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设备噪声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够合理处置不排放。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坛环审[2018]9号），2018年2月8日，见附件1。

5.3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该公司能较好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对照环评“三同时”验收一览表，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见表 10-3。

表 10-3 三同时验收检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落实情况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污水管网，经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武南河	按环评要求，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废气	有组织	食堂油烟	油烟	经集气罩（5000m ³ /h）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排气筒达标排放	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需油烟净化装置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无组织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按环评要求，达标排放	
		精加工油雾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固废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焊渣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存放于 150 m ² 固废堆场	100%控制率，不造成二次污染。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废机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处理，存放于 10m ² 的危废库房		
			含油劳保用品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食堂隔油油渣	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事故应急措施及应急预案					/	/
环境管理					设置环境管理机构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绿化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对废气排口、污水接管排放口、固定噪声污染源、临时堆场进行规范化设置。			已落实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以新带老措施	无					
总量控制	水污染物在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平衡。本验收项目中废水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以生产车间为界设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焊接产生的颗粒物和使用切削液时挥发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6-1。

表 6-1 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监控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速率 kg/h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	/	/	1.0
非甲烷总烃		/	/	/	4.0

6.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标准，尧塘河二污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6-2。

表 6-2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mg/L)
项目厂排口	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SS	250
			氨氮	35
			TP	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1 A 等级	pH (无量纲)	6.5~9.5
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2城镇污水处理厂 I	COD	50
			NH ₃ -N	5 (8)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1 一级A类	pH (无量纲)	6~9
			SS	10
			动植物油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所在地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6-3。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dB(A))

类别	标准值		执行区域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项目厂界噪声	≤65	≤55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

6.4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验收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表6-4。

表 6-4 污染物总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验收依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大气	/	/	《市环保局关于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8]9号）
废水	接管量	576	
	COD	0.230	
	氨氮	0.017	
固废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备注	/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同时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和预期效果。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日-3日对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要求工况满足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75%以上的要求。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共有职工 30 人，工作 300 天，设立一个食堂，不设浴室宿舍。生活用水量按人均用水量 80L/d，用水量为 720t/a，排水量按 80% 产污率计，则产生生活污水 576t/a。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至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尧塘河。监测内容如下：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生活废水接管口	COD、SS、NH ₃ -N、TP、动植物油	4 次/天，监测 2 天

7.1.2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有组织废气产生，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以及机械加工过程挥发出来的少量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环保设施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无组织（上下风向）	焊接烟尘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 次/天，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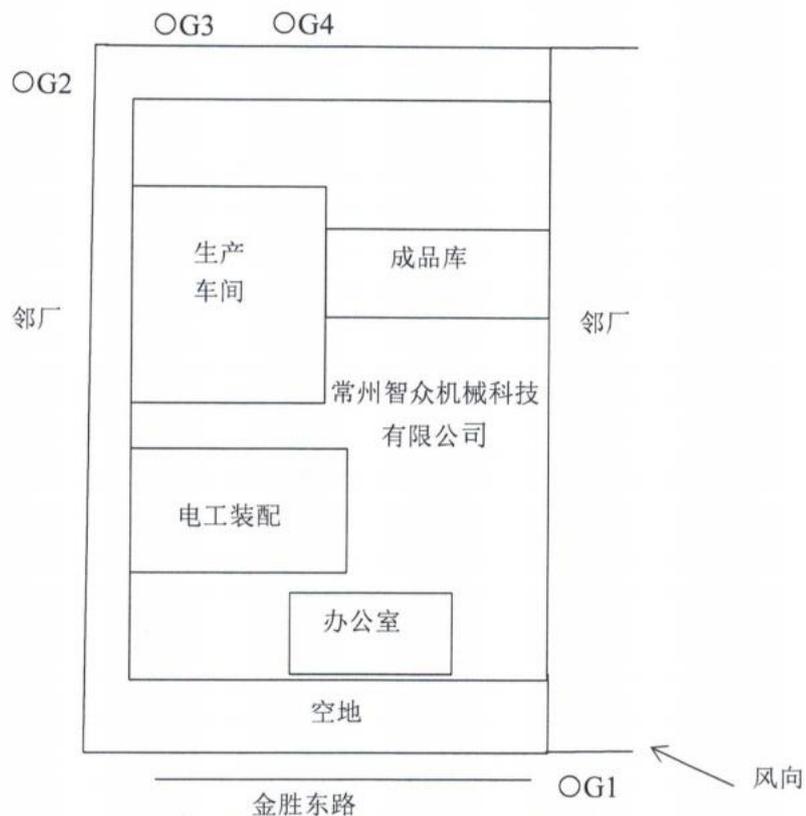
7.1.3 噪声监测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南、西、北厂界	Leq(A)	昼夜间监测 2 次，共测 2 天
备注	企业东厂界与其他企业紧连，不满足噪声监测布点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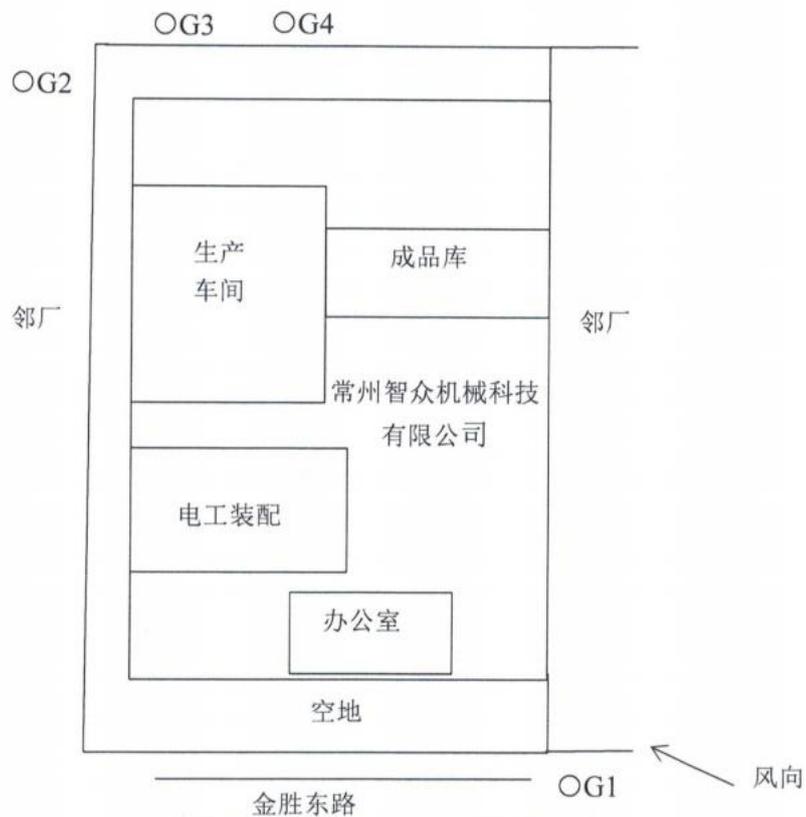
7.1.4 测点示意图

本次监测具体监测点位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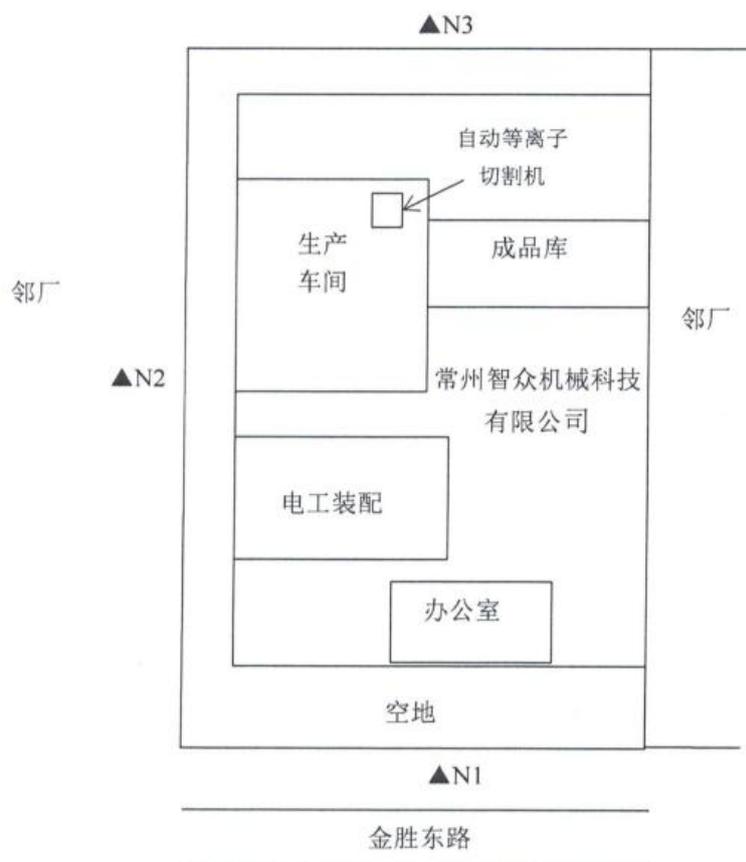
注：“OG1”为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OG2~G4”为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共4处。

图 7-1 7月2日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OG1”为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OG2~G4”为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共4处。

图 7-2 7月3日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共3处。

图 7-3 7月2日-3日噪声监测点位图

备注：1、检测期间，7月2日天气阴，风速 1.8m/s；7月3日天气阴，风速 1.6m/s；

2、检测期间，噪声源自动等离子切割机开 1 台停 0 台；

3、具体检测参数见附件 3 检测报告。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环境要素	监测因子		分析（测试）方法依据	检出限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mg/L
废气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8-2。

表 8-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00120	已检定
2	声级校准器	HS621	00133	已检定
3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ZCF-5	00136	已检定
4	分光光度计	721G-100	00016	已检定
5	红外测油仪	OIL460	00057	已检定
6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	00014	已检定
7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065	已检定
8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083	已检定
9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114	已检定
10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117	已检定
11	红外测油仪	OIL460	00057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人员资质详见验收报告见表 8-3。

表 8-3 人员名单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内容	人员证书
1	李强	现场采样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2	李焱彤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1	曹越舒	样品分析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2	沈涛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3	朱俊文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颁发的检测上岗证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8-3。

表 8-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因子	样品数	现场平行样			实验室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空白		
		个数	检查率%	合格率%	个数	检查率%	合格率%	个数	检查率%	合格率%	个数	检查率%	合格率%
悬浮物	8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8	2	25	100	1	12.5	100	/	/	/	2	25	100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2	25	100	4	50	100
氨氮	8	2	25	100	1	12.5	100	1	12.5	100	2	25	100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 大气综合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大气综合采样仪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 dB 测试数据无效。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2018年7月2日、7月3日检测期间晴，该项目生产线正常生产，生产负荷与环评设计量一致。生产周期长，不可按日均产量计算的生产工况。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9-1。

表 9-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或变动报告）数量（单位：台）	实际运行数量（单位：台）		运行负荷（%）	
		7月2日	7月3日	7月2日	7月3日
等离子自动切割机	1	1	1	100	100
卧式车床	1	1	1	100	100
液压摆式剪板机	2	2	2	100	100
液压板料折弯机	2	2	2	100	100
立工钻床	1	1	1	100	100
气保焊	3	3	3	100	100
小洗床立式	1	1	1	100	100
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	1	1	1	100	100

注：运行符合=实际运行数量/环评批复（或变动报告）数量

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9.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水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1.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mg/L)	评价结果	备注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或范围					
生活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接管口	样品状态	2018.7.2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	/	/	/		
		悬浮物		76	98	114	106	98	≤400	达标	/		
		化学需氧量		90	85	92	93	90	≤500	达标	/		
		总磷		1.05	1.02	1.43	1.48	1.24	≤8	达标	/		
		氨氮		6.81	6.73	6.86	7.05	6.86	≤45	达标	/		
		动植物油		0.25	0.27	0.15	0.14	0.14	≤100	达标	/		
		样品状态	2018.7.3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	/	/	/		
		悬浮物		82	78	94	82	84	≤400	达标	/		
		化学需氧量		88	80	83	91	86	≤500	达标	/		
		总磷		0.973	1.01	1.36	1.56	1.23	≤8	达标	/		
		氨氮		7.13	7.08	7.18	7.08	7.12	≤45	达标	/		
		动植物油		0.39	0.37	0.21	0.16	0.16	≤100	达标	/		
		备注	监测期间，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9.2.2 废气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与评价见表 9-3。具体检测点位见章节 7.1.2。

表 9-3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项目	时间	频次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总悬浮 颗粒物	2018.7.2	第一次	0.205	0.372	0.335	0.279
		第二次	0.244	0.395	0.376	0.432
		第三次	0.151	0.282	0.433	0.377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433			
	标准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2018.7.3	第一次	0.149	0.428	0.223	0.335
		第二次	0.169	0.414	0.377	0.282
		第三次	0.284	0.302	0.397	0.397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428			
	标准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非甲烷总 烃	2018.7.2	第一次	0.68	0.93	0.86
第二次			0.76	0.88	0.82	0.82
第三次			0.78	0.94	0.80	0.79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94				
标准值		4.0				
达标情况		达标				
2018.7.3		第一次	0.81	0.98	0.88	0.94
		第二次	0.83	0.93	0.94	0.85
		第三次	0.80	0.98	0.90	0.88
下风向浓度最大值		0.98				
标准值		4.0				
达标情况		达标				
结论		经监测，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和 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9-2。

表 9-2 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2018 年 7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3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压 (KPa)	100.1	99.9	99.9	100.2	99.9	99.8
气温 (°C)	28.5	30.9	31.4	28.2	31.4	32.3
风向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风速 (m/s)	1.7	1.7	1.8	1.6	1.7	1.6
湿度 (RH%)	67	64	63	59	53	55
天气	阴	阴	阴	阴	阴	阴

9.2.3 厂界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见章节 7.1.3，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7。

表 9-7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噪声源
		2018 年 7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第一次	N1 南厂界	59.8	44.8	59.2	46.9	检测期间， 噪声源自动 等离子切割 机开 1 台停 0 台，源强为 83.6dB (A)
	N2 西厂界	60.1	41.5	60.2	42.8	
	N3 北厂界	55.6	42.0	55.6	46.6	
第二次	N1 南厂界	58.9	45.0	59.7	46.0	
	N2 西厂界	60.4	42.0	62.0	42.6	
	N3 北厂界	55.3	41.9	55.1	42.7	
标准值 dB (A)		≤65	≤55	≤65	≤55	
评价结果		监测期间，该项目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均符合 3 类功能区要求。				

9.2.4 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9-8。

表 9-8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数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26	26	收集后外售	同环评
焊渣		4.8	4.8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0.5	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同环评
废机油		0.05	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同环评
废劳保用品		0.3	0.3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同环评
食堂隔油油渣		0.017	0	/	不设食堂，故不产生
生活垃圾		4.5	4.5	环卫部门清运	同环评
评价结果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该项目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9-8。

表 9-8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测值 t/a	是否符合
废气	/	/	/	符合
废水	生活污水量	≤576	576	符合
	COD	≤0.102	0.028	符合
	氨氮	≤0.008	0.002	符合
	总磷	≤0.001	0.0005	符合
固废	0		0	符合
备注	1、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依据环评及批复确定； 2、本项目实行一班制，每班时间约 8h，工作 300 天，则年工作时间 2400h。 3、企业污水接管口尚未安装流量计。项目员工共计 30 人，不设食堂、浴室、宿舍。 根据《常州市工业和城市生活用水定额(2011 年修订)》人均生活用水定额按 100L/(人·天)计，生活用水量为 300t/a，产污率按 85%计，项目生活污水量约 576m ³ /a。			

由表 9-8 可见，本验收项目中废水、废气、固废排放总量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9.2.6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2018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3 日期间该公司生活污水总排口 COD 日均值分别为 90mg/L、85.6mg/L，NH₃-N 日均值分别为 6.86mg/L、7.12mg/L，SS 日均值分别为 98.4mg/L、84mg/L，TP 日均值分别为 1.24mg/L、1.23mg/L，动植物油日均值分别为 0.202mg/L、0.282mg/L。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活污水管网化粪池出口水质 COD、NH₃-N、SS、TP、动植物的排放浓度符合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和 GB/T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级标准要求。

下水道水质标准》表 1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2018 年 7 月 2 日至 3 日，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浓度分别为 0.433mg/m³、428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94mg/m³、0.98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

2018年7月2日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为55.3~60.4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41.5~45dB(A); 2018年7月3日厂界昼间噪声为55.1~62.0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42.6~46.9dB(A)。

经7月2日、7月3日两天监测,本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功能区标准,昼间 ≤ 65 dB(A)、夜间 ≤ 55 dB(A)。

10 验收结论与建议

10.1 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经检测，该项目验收检测期间：污水排放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要求及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2、废气

经检测，该项目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和甲烷总烃在厂区周界外最高点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公司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功能区的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总量控制

由表 9-8 可知，本验收项目中废水、废气、固废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生产设备、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1台切割机、1台铣床、1台砂轮机、1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厂区总图布置发生变化，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使用的原辅材料不发生变化；固体废物中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依据环境影响变动分析结论，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产能大于设计能力的75%；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经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未新增敏感点等。

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申请项目验收。

10.2 建议

(1)加强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的管理，定期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保养检修，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做好隔音降噪措施，防止产生噪声扰民纠纷；

(3)做好固废收集、堆放和处置工作，规范贮存。

(4)企业应落实环评批复中的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当地政府必须控制在卫生防护距离内土地的使用，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新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249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K 机械、电子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 13 套自动化机械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 13 套自动化机械设备		环评单位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江苏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常坛环审[2018]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编制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3		所占比例（%）	11.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3		所占比例（%）	11.5%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3MA1MUK8Y68（1/1）		验收时间	2018.8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576	0	576	576		576	576		0	
	COD		90	500	0.027	0	0.027	0.230		0.027	0.230		-0.203	
	SS		98.4	250	0.030	0	0.030	0.115		0.030	0.115		-0.085	
	NH ₃ -N		7.12	35	0.002	0	0.002	0.017		0.002	0.017		-0.015	
	TP		1.24	3	0.0004	0	0.0004	0.001		0.0004	0.001		-0.0006	
	动植物油		0.282	100	0.00008	0	0.00008	0.017		0.00008	0.017		-0.017	
	废气	颗粒物												
	二氧化硫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氮氧化物												
	非甲烷总烃												
	工业固体废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常坛环审〔2018〕9号

市环保局关于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 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审批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结论，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址建设。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 249 号）闲置厂房从事生产，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自动化机械设备 13 套。

二、该项目属于未批先建，你单位应强化环保意识，在今后建设、运营过程中避免此类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三、项目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项目在运营期间应将环保要求纳入具体工作中，有相关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制定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予以落实。

2. 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确定的内容进行生产，不得从事酸洗、电镀、喷漆等金属表面处理等工艺生产活动。

3. 按“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给排水管网系统。项目不得有生产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符合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依托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现有）。

4. 采用先进生产设备、加强生产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焊接烟尘、油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食堂配套油烟净化装置。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

5.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并采用有效的防振、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6. 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零排放”。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一般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焊渣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HW09）、废机油（HW08）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含油废劳保用品）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7. 根据环评结论，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定以生产车间外延 100 米。当地政府应严格控制卫生防护距离内土地的规划用途，不得建设居民居住点、医院等敏感目标。

8.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该项目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依托现有，不再另设。

四、该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必须满足我局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项目竣工后，须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六、项目环评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报我局重新审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抄送：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常州市金坛环境执法局，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2月8日印发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1 前言.....	1
1.1 项目概况.....	1
1.2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由来.....	1
2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依据.....	3
3 评价标准.....	4
3.1 环境质量标准.....	4
3.2 污染物排放标准.....	4
4 项目变动内容及变更原因.....	7
5 项目变动源强分析.....	9
5.1 项目主体及公辅工程变动分析.....	9
5.2 项目原辅材料变动分析.....	10
5.3 项目生产、公用及环保设备变动情况.....	10
5.4 工艺及产污环节变动分析.....	10
5.5 污染源强及产污环节分析.....	10
5.6 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动分析.....	11
6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13
6.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3
6.2 水环境影响分析.....	13
6.3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13
7 项目变动定性分析.....	14
8 变动可行性分析.....	16
9 结论与建议.....	18

附件：

附件 1 原环评批复

附图：

附图 1 原环评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变动后厂区平面布置图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批准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达克罗涂覆设备、清洗设备、电镀设备、涂装设备的研发和制造、加工及销售；木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文具用品、普通劳保用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公司位于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一间已建标准厂房，面积为 4800 m²。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取得《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市金坛区环保局批复（常坛环审[2018]9 号）。

项目租用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已建成的闲置车间进行生产。经核实，本项目与其依托关系如下：

（1）项目依托厂区内供电管网供电，不单独设置配电站。

（2）依托消防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厂区内消防栓和生产车间的室内灭火器。

（3）依托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厂区已建成的自来水管网供水，单独装表计量。

（4）项目依托江苏天广实业有限公司已有雨水管网及雨水排口，不增设雨水管网及雨水排口。

该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 万元。厂区总占地面积约 4800m²。厂内现拥有职工 3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项目变动后产品方案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变动后产品方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自动化机械设备	13 套/年	13 套/年	2400h

由表 1.1-1 可知，变动后本项目实际产量与环评批复量一致。

1.2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由来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要求，针对建设项目变动情况需进行是否属重大变更的界定。

如属于重大变动，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如不属于重大变动，则需开展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提供给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单位。

本项目不属于环保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规定的九个行业，因此按苏环办[2015]256号文附件“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有关条款对项目变动性质进行界定。

2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依据

(1)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坛环审[2018]9号），2018年2月8日；

(2) 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所需的相关资料。

3 评价标准

3.1 环境质量标准

(1) 环境空气

本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功能为二类区，SO₂、NO₂、PM₁₀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中的二级标准。

表3.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保护对象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标准级别	指标	浓度 (μg/Nm ³)		
				小时均值	日均值	年均值
厂址及周边地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1 二级	SO ₂	500	150	60
			NO ₂	200	80	40
			PM ₁₀	—	150	70

(2) 地表水

本项目废水排入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尧塘河。根据江苏省水域功能规划，尧塘河为IV类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见表3.1-2。

表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尧塘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1 IV类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NH ₃ -N		1.5
			TP		0.3

(3) 噪声

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评价标准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见表3.1-3。

表3.1-2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项目所在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	dB(A)	65	55

3.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焊接产生的颗粒物和使用切削液时挥发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标准限值。具体值见表3.2-1。

表3.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监控浓度 mg/m ³
			排气筒 m	速率 kg/h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	/	/	1.0
非甲烷总烃		/	/	/	4.0

(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标准，尧塘河二污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具体标准值详见表3.2-2。

表3.2-2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mg/L)
项目厂排口	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SS	250
			氨氮	35
			TP	3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1 A等级	pH(无量纲)	6.5~9.5
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	表2城镇污水处理厂 I	COD	50
			NH ₃ -N	5(8)
			TP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1 一级A类	pH(无量纲)	6~9
			SS	10
			动植物油	1

(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已投入生产，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见表3.2-3。

表3.2-3 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4) 固废污染控制标准

本项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废物应执行以下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

4 项目变动内容及变更原因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变动内容见表4.1-1。

表 4.1-1 项目变动内容及变更原因

类别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性质	自动化机械设备	与环评一致	/
规模	生产能力 自动化机械设备 13 套/年	与环评一致	/
	仓储设施 详见表 5.1-1	与环评一致	/
	生产装置 详见表 5.3-1	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	按生产需求进行调整。
地点	项目选址位于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1;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选址与环评一致; 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仅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实际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卫生防护距离不变	按生产需求进行调整。
工艺	生产装置见表 5.3-1,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 5.2-1,生产工艺:剪板机、切割机、折弯机、钻床、铣床、焊机、装配;	生产装置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原辅材料、燃料类型、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
污染防治措施	水污染防治: 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 噪声防治: 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 废气污染防治: 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排气筒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管理: 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	水污染防治: 与环评基本一致,仅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 噪声防治: 与环评一致,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 废气污染防治: 与环评基本一致,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	项目建成后根据员工人数确定不设食堂,仅提供就餐场所,员工用餐采用外卖方式;考虑到生产的连续性对车间布局进行微

	<p>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食堂隔油油渣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面积分别为3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p>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固体废物管理：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但位置和面积发生变化，实际面积分别为1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p>调，改变危废库房面积及位置。</p>
--	--	---	-----------------------

5 项目变动源强分析

5.1 项目主体及公辅工程变动分析

表 5.1-1 项目主体及公辅工程变动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变动前(m ²)	变动后(m ²)	变动情况(m ²)
1	生产车间	4800	4800	不变
2	辅助用房	30	0	-30
3	食堂	50	0	-50
4	原料仓库	400m ²	400m ²	不变
5	辅料仓	150m ²	150m ²	不变
6	成品库	800m ²	800m ²	不变
7	固废堆场	150m ²	150m ²	-20
8	危废仓库	30m ²	15m ²	-20

结合表 5.1-1 及厂内实际情况，项目变动前后辅助用房、食堂未建，危废库房面积及位置发生变化，其他均与原环评一致。

5.2 项目原辅材料变动分析

本项目原辅材料使用量变动前后不发生变化。

5.3 项目生产、公用及环保设备变动情况

变动前后生产、公用及环保设备清单见表 5.3-1。

表 5.3-1 变动前后生产、公用及环保设备清单

类别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化量
生产设备	等离子自动切割机	YH-3500 R1 锐凌	1	2	+1
	卧式车床	CD6140A	1	1	0
	液压摆式剪板机	QC12Y-6X2500	2	2	0
	液压板料折弯机	WC67Y-100T3200	2	2	0
	立工钻床	Z5135	1	1	0
	气保焊	/	3	3	0
	小洗床立式	/	1	2	0
	砂轮机	/	0	1	+1
	攻丝机	/	0	1	+1
环保设备	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	/	1	1	0
	隔油池	1m ³ *1m ³ *1m ³	1	0	-1
	油烟机	5000m ³ /h	1	0	-1

项目建成后，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因不设置食堂，相应减少隔油池和油烟机，其他与环评一致。

5.4 工艺及产污环节变动分析

本项目项目建成后工艺及产污环节与原环评内容一致，不发生变动。

5.5 污染源强及产污环节分析

1、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分析

项目实际建成后，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

2、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分析

项目建成后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与环评基本一致，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

3、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分析

表 5.5-3 实际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对比表

固废名称	环评中归类	环评文件中产生量 t/a	环评文件中处置方式	实际产生量 t/a	废物类别	实际处理方案	变化情况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26	收集后外售	26	/	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焊渣		4.8		4.8	/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0.5	委外处置	0.5	HW09 900-006-09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机油		0.05	委外处置	0.05	HW08 900-249-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废劳保用品	/	0.3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0.3	/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食堂隔油油渣	/	0.017	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	/	/	不产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环卫部门清运	4.5	/	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5.6 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动分析

表 5.6-1 项目变动后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情况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情况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576	576	0	0	0	0	576	576	0
	COD	0.230	0.230	0	0	0	0	0.230	0.230	0
	SS	0.115	0.115	0	0	0	0	0.115	0.115	0
	NH ₃ -N	0.017	0.017	0	0	0	0	0.017	0.017	0
	TP	0.001	0.001	0	0	0	0	0.001	0.001	0
	动植物油	0.035	0	0	0.018	0	-0.018	0.017	0	-0.017

6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6.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项目实际建成后，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

6.2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实际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基本一致，仅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项目变动后对水环境的影响变小。

6.3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影响变小。

7 项目变动定性分析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变动对比分析见表 7.1-1。

表 7.1-1 项目变动对比分析表

项目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重大变动标准	变动的环境影响	变动界定
性质	自动化机械设备	与环评一致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	不变	/
规模	自动化机械设备 13 套/年	与环评一致	生产能力增加 30%以上	不变	
	仓储设施详见表 5.1-1	与环评一致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量增加 30%以上	不变	
	生产装置详见表 5.3-1	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变	
地点	项目选址位于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金胜东路 249 号	与环评一致	项目重新选址	不变	/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实际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变化较小	非重大变动
	以生产车间为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与环评一致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敏感点	不变	/
工艺	生产装置见表 5.3-1	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 1 台切割机、1 台铣床、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	不变	/

		1 台砂轮机、1 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原辅材料及燃料见表 5.2-1	与环评一致		不变	
	生产工艺：剪板机、切割机、折弯机、钻床、铣床、焊机、装配；	实际生产中工艺与环评一致		不变	
污染防治措施	<p>水污染防治：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噪声防治：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废气污染防治：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排气筒达标排放。</p> <p>固体废弃物管理：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食堂隔油渣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处理，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面积分别为 3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p>水污染防治：与环评基本一致，仅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原则，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接入金胜东路污水管网，进尧塘河二污厂（即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尧塘河。噪声防治：与环评一致，采取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废气污染防治：与环评基本一致，精加工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焊接烟尘由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置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建成后不设食堂，故无油烟产生。固体废弃物管理：与原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焊渣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渣，劳保用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厂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库房、一般固废堆场，但位置和面积发生变化，实际面积分别为 10m²、150m²，危险废物暂存区对地面作防渗防腐处理；危险废物单独的贮存桶均防腐防漏密封。</p>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加的环保措施变动	减小	非重大变动

8 变动可行性分析

1、主要变动分析

项目建成后，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生产设备、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1台切割机、1台铣床、1台砂轮机、1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不设食堂，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项目实际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基本一致，仅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变动后对水环境的影响变小。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2、环境可行性小结

(1) 产业政策

项目变动内容不涉及相关产业政策。

(2) 选址合理

项目变动后位置与原环评一致。

(3) 总量控制

项目变动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故不需重新申请总量。

(4) 污染物达标

项目变动后，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项目变动后，生活污水中不含动植物油，其他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一致，不发生变动，能够达标排放。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因此，项目变动后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5) 环境功能

变动后，大气、水、固体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均有所减少，对环境影响变小，环境功能基本保持不变。

(6) 环境风险

变动后，原辅材料用量、存储方式及存储量不变，环境风险不会增加，仍处于可接受范围内。

9 结论与建议

1、结论

项目建成后，厂区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不设食堂、辅助用房，危废库房位置与面积发生变化，对环境影响变小。生产设备、公用设备数量变动前后与基本环评一致，增加了1台切割机、1台铣床、1台砂轮机、1台攻丝机，不新增污染因子，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对环境影响不变。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不设食堂，无油烟产生，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减小。项目实际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与原环评内容基本一致，仅污染因子减少动植物油，变动后对水环境的影响变小。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因不设食堂，故无食堂隔油油渣产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影响变小。

因此，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项目变动后从环保角度来说可行的。

2、建议

- (1) 加强生产管理，保证生产及环保设备正常运行。
- (2) 加强环保设施管理，防止污染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对区域环境造成影响。
- (3) 严格按照环评中的产能进行生产，不增产扩能，一旦增产扩能，须重新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检测报告

(2018) 佳蓝 (验) 字第 (011A) 号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陈渡路 198 号

网址: [http:// www.czjlet.com](http://www.czjlet.com)

电话: 0519-86852277

邮箱: jlhb@czjlet.com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 249号
联系人	董丽萍	联系电话	13706141120
来样方式	现场采样	委托日期	2018年6月12日
样品类别	废水		
采样人员	李强、李焱彤	采样日期	2018年7月2日~3日
接收日期	/	分析日期	2018年7月2日~4日
检测目的	为“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废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类		
检测依据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8）		
生产工况	7月2日~3日检测时，该企业正常运行。		
检测结果	见表1		
<p>编制人： <u>蒋子叔</u></p> <p>审核人： <u>王培</u></p> <p>批准人： <u>常晓涛</u></p> <p>签发日期： 2018年7月13日</p>			

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L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生活污水接管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或范围
2018 年 7 月 2 日	样品状态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
	化学需氧量	90	85	92	93	90
	悬浮物	76	98	114	106	98
	氨氮	6.81	6.73	6.86	7.05	6.86
	总磷	1.05	1.02	1.43	1.48	1.24
	动植物油类	0.25	0.27	0.15	0.14	0.20
2018 年 7 月 3 日	样品状态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微黄微臭	/
	化学需氧量	88	80	83	91	86
	悬浮物	82	78	94	82	84
	氨氮	7.13	7.08	7.18	7.08	7.12
	总磷	0.973	1.01	1.36	1.56	1.23
	动植物油类	0.39	0.37	0.21	0.16	0.28
备注	/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备注	/	

检测仪器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型号
00016	分光光度计	721G-100
00014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
00057	红外测油仪	OIL460
备注	/	

※ 报告结束 ※

检测报告

(2018) 佳蓝 (验) 字第 (011B) 号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陈渡路 198 号

网址: [http:// www.czjlet.com](http://www.czjlet.com)

电话: 0519-86852277

邮箱: jlhb@czjlet.com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 249 号
联系人	董丽萍	联系电话	13706141120
来样方式	现场采样	委托日期	2018 年 6 月 12 日
样品类别	噪声		
采样人员	李强、李焱彤	采样日期	2018 年 7 月 2 日~3 日
接收日期	/	分析日期	2018 年 7 月 2 日~3 日
检测目的	为“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采样方法及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检测仪器及编号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00120, HS6021 声级校准器-00133, ZCF-5 手持式风速风向仪-00136		
生产工况	7 月 2 日~3 日检测时，该企业正常运行。		
检测结果	见表 1		
<p>编制人： <u>蒋丹枫</u></p> <p>审核人： <u>董晓晴</u></p> <p>批准人： <u>董晓晴</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发日期：2018年7月15日 </p>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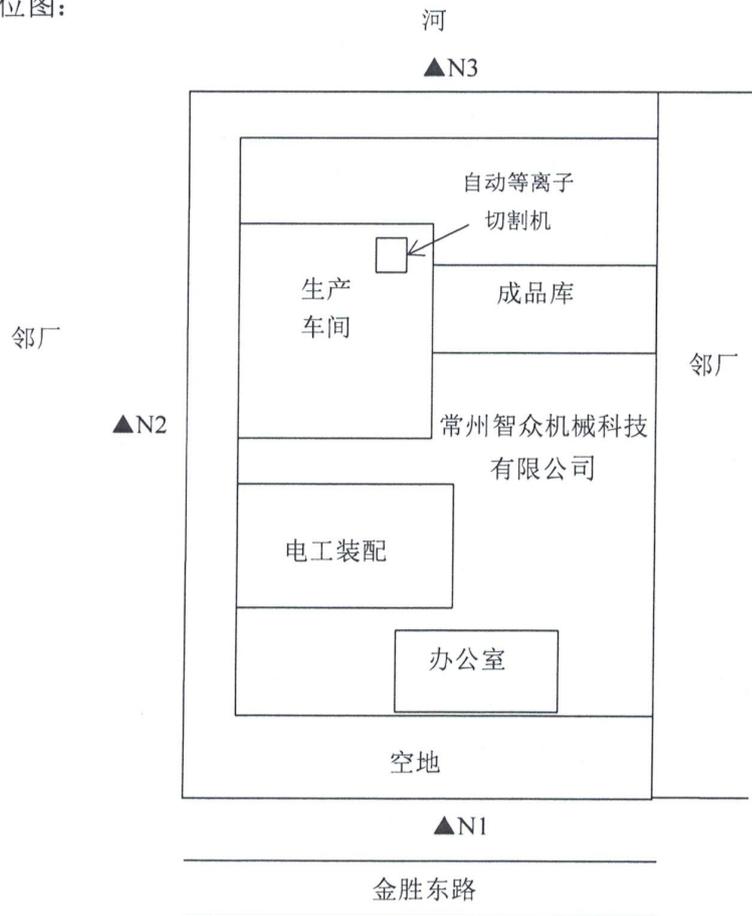
表 1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2018 年 7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3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第一次	N1 南厂界	59.8	44.8	59.2	46.9
	N2 西厂界	60.1	41.5	60.2	42.8
	N3 北厂界	55.6	42.0	55.6	46.6
第二次	N1 南厂界	58.9	45.0	59.7	46.0
	N2 西厂界	60.4	42.0	62.0	42.6
	N3 北厂界	55.3	41.9	55.1	42.7

噪声检测点位图:



注: “▲”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 共 3 处。

备注	1、检测期间, 7月2日天气阴, 风速 1.8m/s; 7月3日天气阴, 风速 1.6m/s; 2、检测期间自动等离子切割机开 1 台停 0 台, 源强为 83.6 dB (A); 3、东厂界紧贴邻厂, 不满足检测条件。
----	--

※ 报告结束 ※



检测报告

(2018) 佳蓝 (验) 字第 (011C) 号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陈渡路 198 号

网址：[http:// www.czjlet.com](http://www.czjlet.com)

电话：0519-86852277

邮箱：jlhb@czjlet.com



检测报告

受检单位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东路 249号
联系人	董丽萍	联系电话	13706141120
来样方式	现场采样	委托日期	2018年6月12日
样品类别	废气		
采样人员	李强、李焱彤	采样日期	2018年7月2日~3日
接收日期	/	分析日期	2018年7月2日~5日
检测目的	为“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的建设 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分析方法 及检测依 据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GB/T 15432-1995)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生产工况	7月2日~3日检测时，该企业正常运行。		
检测结果	见表1		
<p>编制人： <u>蒋明叔</u></p> <p>审核人： <u>董晓晴</u></p> <p>批准人： <u>董晓晴</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发日期：2018年7月13日 </p>			

检测报告

表 1-1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2018 年 7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3 日		
监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气压 (KPa)	100.1	99.9	99.9	100.2	99.9	99.8
气温 (°C)	28.5	30.9	31.4	28.2	31.4	32.3
风向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东南
风速 (m/s)	1.7	1.7	1.8	1.6	1.7	1.6
湿度 (%RH)	67	64	63	59	53	55
天气	阴	阴	阴	阴	阴	阴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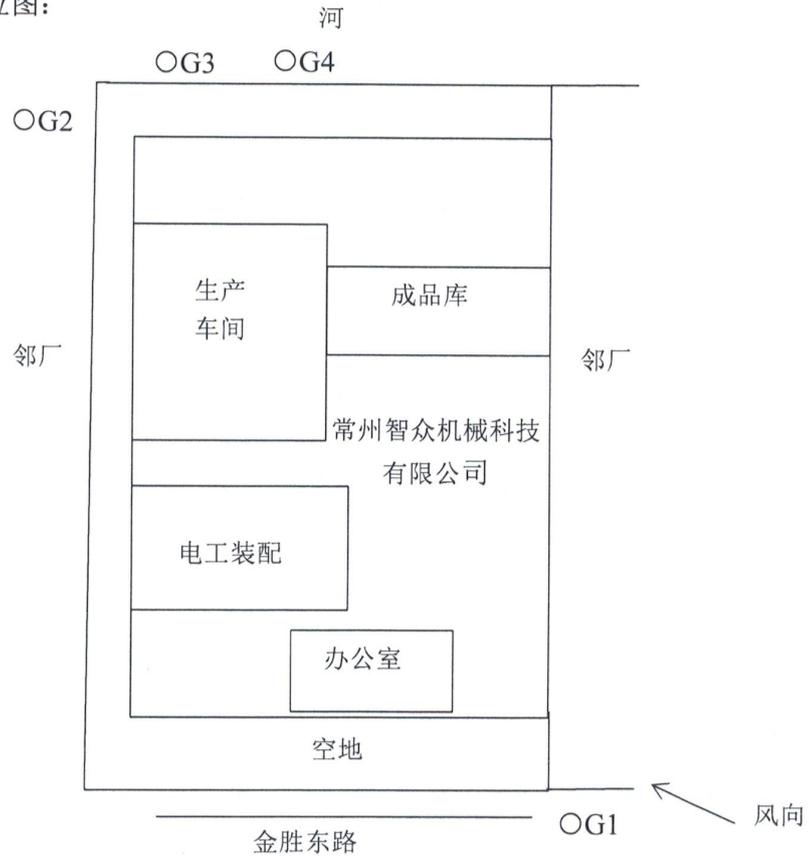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项目及结果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7月2日	G1 南厂界 (上风向)	第一次	0.68	0.205
		第二次	0.76	0.244
		第三次	0.78	0.151
	G2 西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93	0.372
		第二次	0.88	0.395
		第三次	0.94	0.282
	G3 北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86	0.335
		第二次	0.82	0.376
		第三次	0.80	0.433
	G4 北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78	0.279
		第二次	0.82	0.432
		第三次	0.78	0.377
下风向最大值			0.94	0.433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图:



注:“O G1”为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OG2~G4”为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共 4 处。

备注	/
----	---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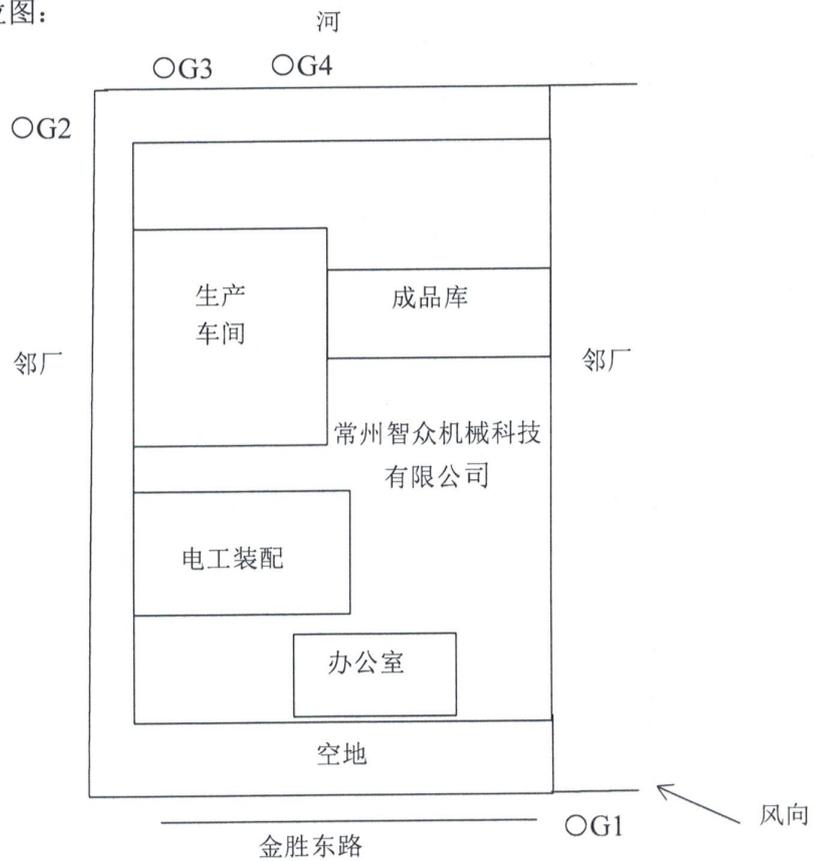
表 1-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检测地点		检测项目及结果	
			非甲烷总烃	总悬浮颗粒物
7月3日	G1 南厂界 (上风向)	第一次	0.81	0.149
		第二次	0.83	0.169
		第三次	0.80	0.284
	G2 西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98	0.428
		第二次	0.93	0.414
		第三次	0.98	0.302
	G3 北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88	0.223
		第二次	0.94	0.377
		第三次	0.90	0.397
	G4 北厂界 (下风向)	第一次	0.94	0.335
		第二次	0.85	0.282
		第三次	0.85	0.397
下风向最大值			0.98	0.428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图:



注: “OG1”为无组织上风向参照点, “OG2~G4”为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 共 4 处。

备注

/

检测仪器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型号
00004	气相色谱仪	GC2060
00014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
00065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08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114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00117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备注	/	

※ 报告结束 ※

委 托 书

我公司现有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该项目 2018 年 1 月取得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环评报告表，2018 年 2 月 8 日取得常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

现委托你公司（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公司会在验收监测期间予以配合。

委托单位：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委托日期：2018 年 7 月



工 况 说 明

我公司委托常州佳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现场检测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本公司年运营 300 天，现对我公司在现场检测期间的生产工况做如下说明：

2018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检测期间晴，该项目生产线正常生产，生产负荷与环评设计量一致。生产周期长，不可按日均产量计算的生产工况。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下表。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或 变动报告）数 量（单位：台）	实际运行数量 （单位：台）		运行负荷（%）	
		7 月 2 日	7 月 3 日	7 月 2 日	7 月 3 日
等离子自动切割机	1	1	1	100	100
卧式车床	1	1	1	100	100
液压摆式剪板机	2	2	2	100	100
液压板料折弯机	2	2	2	100	100
立工钻床	1	1	1	100	100
气保焊	3	3	3	100	100
小洗床立式	1	1	1	100	100
移动式焊烟净化装 置	1	1	1	100	100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2018 年 7 月 1 日

用水、排水及固废产生量总量情况说明

我公司申报的“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新建自动化机械设备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申请“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该项目 2018 年的用水、排水及固废产生情况如下：

一、用水量：

生活用水量 $720 \text{ m}^3/\text{a}$ ，产污系数取 0.80，则全年污水产生量为 576 吨。

二、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项目固废产生量如下

固废名称	环评中归类	环评文件中产生量 t/a	环评文件中处置方式	实际产生量 t/a	废物类别	实际处理方案	变化情况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26	收集后外售	26	/	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焊渣		4.8		4.8	/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0.5	委外处置	0.5	HW09 900-006-09	常州市风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废机油		0.05	委外处置	0.05	HW08 900-249-08	常州市风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废劳保用品	/	0.3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0.3	/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一致
食堂隔油油渣	/	0.017	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	/	/	不产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环卫部门清运	4.5	/	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说明

我公司生活垃圾、废劳保用品委托金坛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特此说明。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



附件 6

本公司主要设备清单

类别	建设内容		审批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生产设备	等离子自动切割机		1 台	2 台	+1 台
	卧式车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液压摆式剪板机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液压板料折弯机		2 台	2 台	与环评一致
	立工钻床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气保焊		3 台	3 台	与环评一致
	小洗床立式		1 台	2 台	+1 台
	砂轮机		0	1 台	+1 台
	攻丝机		0	1 台	+1 台
	公辅工程	给水		依托区域内供水管网系统	依托区域内供水管网系统
排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金胜东路污水管网接管至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 达标尾水排入尧塘河	生活污水经金胜东路污水管网接管至尧塘河二污厂集中处理, 达标尾水排入尧塘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区域内供电系统	依托区域内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400m ²	400m ²	与环评一致
	辅料仓		150m ²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800m ²	800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堆场		150m ²	150m ²	与环评一致
	危废仓库		30m ²	15m ²	-15 m ²
环保工程	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隔油池		1 个	0	因不设置食堂, 相应减少油烟机和隔油池
	油烟机		1	0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所属区域: 金坛

甲方: 常州智众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

为加强企业危险废物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处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甲方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情况及价格如下:

危废名称	危废类别/八位码	处置方式	年处理量(吨/年)	处置价(元/年)
废切削液	HW09(900-006-09)	D9	0.5	3000
废机油	HW08(900-249-08)	R9	0.05	

二、运输方式:乙方负责联系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甲方的危废。运输费用由乙方与运输公司结算,与甲方无关。甲方在完成危废的网上申报后,确认可以开出网上的转移联单,才能通知乙方来处置危废。

三、危废转移流程:甲方在需要转移危废的情况下,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确认甲方可以开具联单的情况下帮甲方安排具体运输日期。甲方应及时做好危废转移准备、运输确认等相关准备工作,并配合乙方做好联单确认。

四、包装方式:甲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地区环保部门的要求对其委托处置的危废的特性合理采用桶装,按类别分类密封包装,并作明显标识,不泄露废物及气味。

五、装卸方式:危废在甲方场地内装货由甲方负责装车,危废转移到乙方场地后由乙方负责卸车。

六、验收:甲方送至乙方处置的废物与合同签订的废物(以送样结果为准)不符时,乙方有权拒收,甲方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来回运输费等)。

七、付款方式: 现结,预收全年处置费叁仟元整(¥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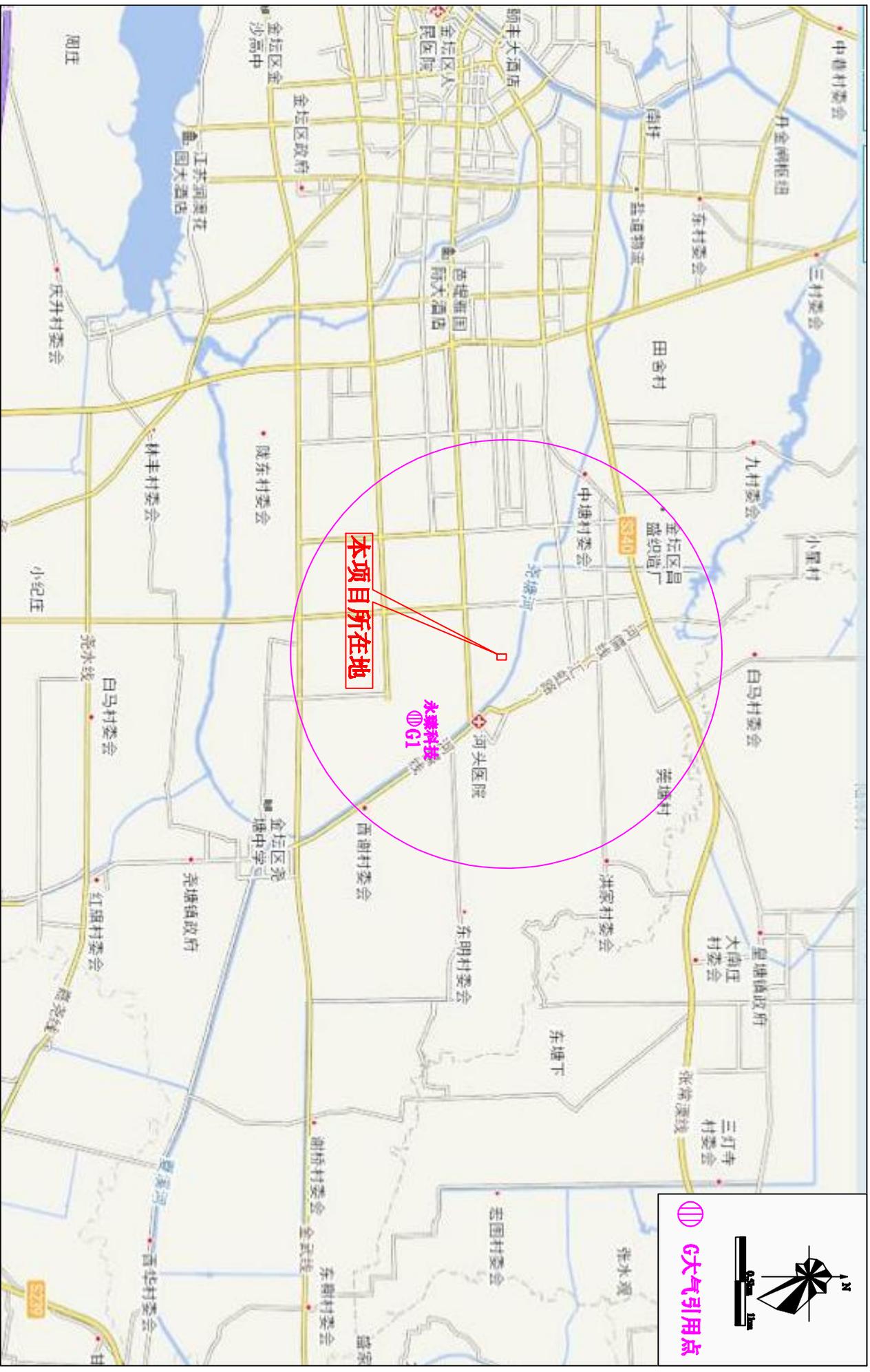
八、违约责任:根据《合同法》执行。

九、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环保审批部门执二份。

十、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5 月 23 日至 2019 年 5 月 22 日。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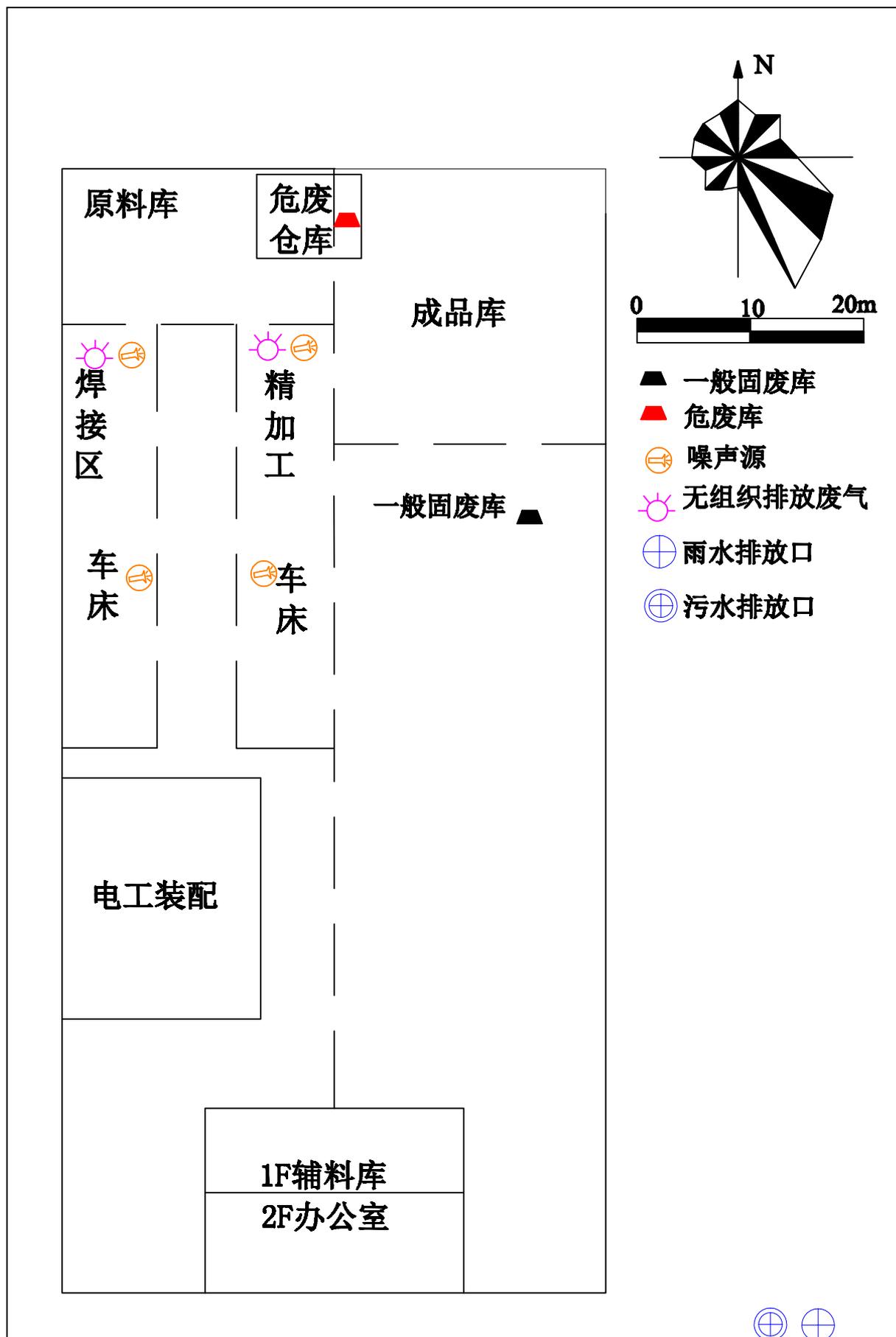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u>董国军</u> 联系电话: <u>18018208525</u> 地址: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u>董国军</u> 联系电话: <u>0519-88006578</u> 地址: <u>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65号</u>
---	---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3 原环评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4 变更后厂区平面布置图